Lap Kei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0）

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_____
地址為_____
為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附註2)*_____股
股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_____
地址為_____
或若彼未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定義見下文)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將於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九龍灣臨興街19號同力工業中心B座6樓13室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按下述指示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就上述決議案投票，若無任何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黃鏡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譚振忠先生(將於本公司任職逾十年)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4.	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宣派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2港元。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合共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本公司股份。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合共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本公司股份。		
8.	擴大根據上文第6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擴大數額相當於本公司根據上文第7項決議案所述一般授權購回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9.	採納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15日通函的附錄三)，並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日期：2026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5)*：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須填寫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2.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3. 請填上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身代表　閣下出席大會。**如無填寫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作為　閣下的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的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對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的任何修訂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代表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
6. 倘為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任何該等人士均有權親自或委派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身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的人士；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就相關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之排名首位的人士為有關股份的唯一有權投票者。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簽署人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認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召開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8.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據視為撤銷。
9. 本公司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本表格所載決議案說明僅屬概要。該等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日期為2026年4月1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乃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有關要求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予本公司。